

新格局下 共护万顷“粮”田

耕地保护,关乎国之大者。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耕地保护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,强调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,要像保护大熊猫一样保护耕地。

节约集约用地,严守耕地红线,是自然资源部门的重要职责之一,也是今年第33个全国土地日的主题。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,要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,牢牢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,确保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。

作为一个山海环抱的港口城市,宁波经济发展迅猛,但土地资源十分稀缺。因此,一场以高质量耕地保护为目标的整治工作,正在“五山一水四分田”的明大地上展开。

在奉化西坞街道庙后周等九村的“万亩方”永久基本农田里,一台台行进的农机设备代替农户,在田野中穿梭。远远望去,一幅

金黄色的“粮”田美景缓缓入画;

象山县新桥镇崇站村,一片174亩的“非粮化”耕地通过土地整治实现蜕变,规整连片的水田、纵横交错的水渠,与远处的海岸线一起,绘成了一幅绿意盎然的现代化农耕图……

建设高标准农田和垦造水田,这只是宁波耕地保护系列举措的一个缩影。宁波始终秉承绿色发展理念,深入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生态文明建设理念,全面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,坚决采取“长牙齿”的硬措施,守牢耕地红线、保障粮食安全,通过顶层制度建设、主体责任压实、源头数字监管、土地整治工程、后端违法处理等耕地保护全流程闭环管理,进一步构建耕地保护新格局,高标准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,为宁波市“打造一流城市,跻身第一方阵”作出更大贡献。

● 3000余名田长守护百姓“饭碗田”

在余姚市黄家埠镇五车堰村,几乎每天能在田间地头看见村级田长王松权的身影。头戴一顶黄色藤编草帽,下雨天时甚至会脱掉鞋子“赤脚上阵”的他,每巡查一遍村里2600余亩的耕地,就要花上近40分钟的时间,“耕地智保”中巡查轨迹距离超过了50公里。为了让耕地实至名归,王松权带领村民清退了232亩永久基本农田上的草皮,累计整治了46亩荒地,并将村里分散的“小田”集中流转集约化经营,生成了“1号菜园”,撂荒地“变身”丰收田,良田回归“粮”田。

像王松权这样的田长,在宁波有3000多名。他们把责任与担当深深地镌刻在了这片田野上,“像管理财务账簿一样管理好每一寸耕地”。

去年4月,省委、省政府印发了《关于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全面推行田长制的意见》,对推行田长制作出总体部署;同年8月,市委办公厅、市政府办公厅印发了《关于全面推行田长制的实施意见》,为我市田长制工作指明了方向。

根据《实施意见》要求,我市构建了上下贯通、条抓块统、田长办推动的耕地保护责任体系,形成“市县乡村四级田长+村级巡查员”的“4+1”工作体系。在此基础上,还增设了“乡级问题认定员”和“乡级整改责任员”两类人员,将保护责任落实到人、到田块、到责任网格,切实做到“人田对应”“田责对应”。推动建立耕地“非粮化”“非粮化”问题早发现、早制止、早查处的常态化监管机制,促进耕地数量保护、质量提升、种植高效,自上而下织密耕地保护监管网络。

各级田长是所在行政区域内耕地保护的第一责任人。以耕地数量、质量、生态“三位一体”保护为目标,主要负责“落实保护任务”“开展日常巡查”“快速处置问题”“强化质量建设”“加强种植管护”五项工作职责,并将田长履职和田长制运行情况纳入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。10个区(县、市)和2个功能区全部已出台田长制文件,举办各项培训100余场次。今年3月我市组织开展了市级田长会议,研究部署年度重点工作,海曙、江北、鄞州、高新区等地纷纷召开区(县)级田长会议。

目前,全市已建立市、县、乡三级田长办,落实各级田长3070人、村级巡查员4077人、问题认定员166人、整改责任员289人。划定村级田长巡查网格2660个、村级巡查员网格10385个,确保耕保工作专人负责、问题发现专人认定、整改处置专人落实。

● “人防+技防”赋能耕地保护

身为田长,鄞州区姜山镇胡家村村的钱薛飞每周会在该村的田间地头走走。在钱薛飞看来,耕地保护是利国利民的大事,也是他作为一名巡查员应尽的责任。

在巡查耕地的过程中,他及时发现并制止乱占耕地从事非农建设的行为,随时打开“耕地智保”应用场景进行拍照、举证、上传,从发现到上报不到十分钟。每周的巡查,让钱薛飞对村里耕地的管护情况了如指掌。从去年5月到今年,钱薛飞负责守护的耕地没有发现疑似的违法行为,这都得益于他认真开展的日常巡查和数字化的技术手段。

如今,不止是钱薛飞,宁波各地各级的田长、耕地保护巡查员,都可以通过“浙政钉”App的“田长巡查”模块,有效提高常态化巡

查效率;通过“两非监管”模块,对探头预警的疑似违法问题线索第一时间核查、处置。

耕地是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根本,也是我国最为宝贵的资源。为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,我市巧用“人防”+“技防”这套组合拳,改变过去传统单一的监管模式,以数字赋能耕地保护工作,开启了耕地保护数字化监管模式。

通过“天上查”的卫星遥感、无人机等信息化技术和“地上看”的实地巡查等方式,动态监测耕地变化情况,及时分析评估、分类处置,提升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、防止耕地“非粮化”能力。同时,我市开发的“耕地智保”场景,为全面推行田长制提供了重要技术支持,让每一块农田都有了“守护人”。

截至今年6月,我市布设了高位铁塔视频监控探头1427个,AI智能技术可以识别20种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,实现24小时不间断监控,全部接入“耕地智保”场景。推广以来,各级田长和巡查员已累计巡查41万次,通过各类渠道和途径发现上报疑似问题992个,认定“两非”问题152个,全部纳入田长制进行闭环管理,耕地“两非”问题“两早一严”常态化智慧监管体系基本建成。

同时,我市还率先应用“空间码”数字关联技术,为每一块土地标上了专属“身份证”。“空间码”技术就像提供了一把开启数据共享之锁的“钥匙”,对内串联起自然资源系统中的大部分核心业务,对外支撑起各类社会主体的空间信息调用,打通部门之间的数据壁垒,将跨层级、跨部门、跨业务、跨系统的业务信息动态关联融合到空间单元上,打造耕地资源“空间账簿”。

● “小田”变“大田”服务现代农业

2021年,宁波市全面启动“百千万”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项目。全市深入贯彻落实耕地保护基本国策,以及国家粮食安全和乡村振兴战略,打好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和垦造耕地、高标准农田建设组合拳,形成布局集中成片、农田设施完善、生态良好、适合规模种植和现代农业生产的优质永久基本农田,全力坚守耕地保护红线,为全市高质量发展筑牢“地基”。

从“低小散”蜕变成“高大上”,“百千万”整治不仅有效解决了我市耕地碎片化问题,还带领不少村民一起致富。宁海县力洋镇在古渡片“千亩方”项目积极探索稻虾综合种养,将这片千亩良田打造成为“稻虾连作”示范基地。这种“种一季稻、养一季虾”的模式,推动了力洋镇稻虾产业的快速发展,“一田两用,一田双收”的种养,让力洋镇千亩方实现全年土地“零荒废”。目前,这片千亩方的龙虾亩均产量在350斤到450斤左右,亩均收益能达到7000元至9000元,真正实现了“一亩田万元钱”,相比传统种植模式,具有更好的稳定性,农民收益都翻了番。

经过两年多的整治,一片片布局集中、设施完善、生态友好、适宜规模种植的“大田”焕然一新。这些遍及全市46个乡镇、街道的“模范生”,进一步夯实了我市农田“底盘”,助力撬动镇域共同富裕。

如今的宁波,正以“百千万”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,推动永久基本农田“小田”变“大田”,从“满天星”到“百千万”,各项目区内基本形成“田成方、路相连、渠相通、林成行”的格局。截至目前,我市已累计实施整治项目44个,其中,“万亩方”项目6个、“千亩方”项目36个、“百亩方”项目2个。整治集中连片耕地面积近15万亩,共计投入资金1.57亿元,依托整治项目,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面积1.84万亩,耕地功能恢复2.40万亩,

耕地质量提升1.85万亩,整治耕地“两非”1.40万亩,粮食种植面积增加2.48万亩。

今年,全市还将再实施整治项目44个以上,到今年年底,预计可形成集中连片耕地面积超21.3万亩;到“十四五”末,宁波将建成千亩方、万亩方110片,整治集中连片耕地规模31万亩以上,为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和美丽共同富裕夯实“耕”基。

● “长牙齿”执法筑牢最后一道防线

耕地是粮食生产的命根子,保护耕地就是保住老百姓的饭碗。近年来,我市通过在“早预防、早发现、早制止、早处置、早查处”等五个方面下足功夫,不断强化“源头严防、过程严管、后果严惩”,用“长牙齿”的硬措施,遏制违法占用耕地行为,自然资源管理秩序持续好转。近年来,卫片发现违法占用耕地逐年显著下降。

源头严防,违法行为早预防。建立落实“项目实施规划用地统筹协调机制”,利用高精度遥感影像套合规划选址或用地红线,落实基层自然资源所开展实地踏勘并逐级签署踏勘意见,作为规划选址前置条件和农转用要件材料之一,实现执法提前介入。

过程严管,违法行为早发现、早制止。建立落实“执法督察与调查监测协同机制”,充分运用年度国土变更调查阶段性成果,综合利用卫片遥感、无人机、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,自主提取市级卫片图斑,部署推进疑似违法违规用地问题整改工作,实现执法与变更调查同步推进、提早部署整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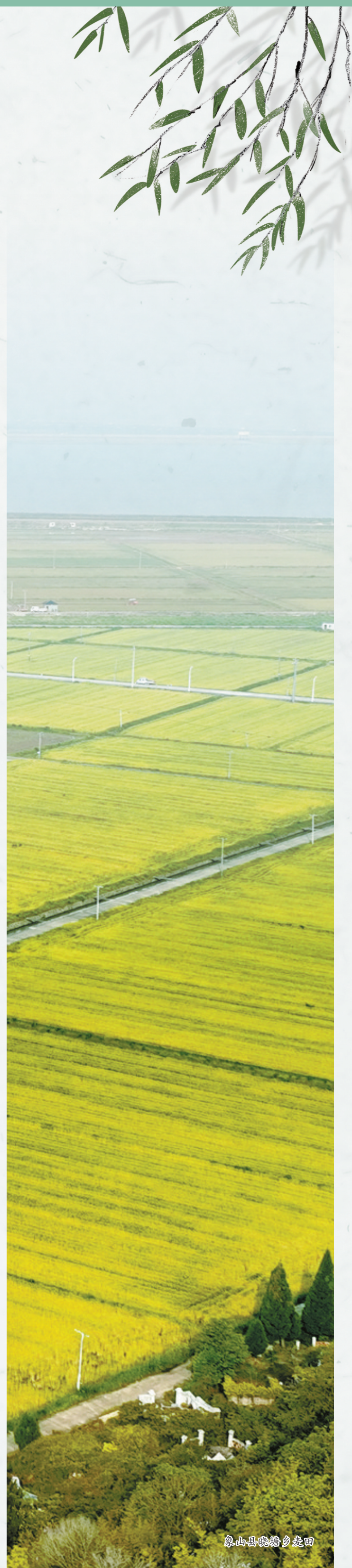
后果严惩,违法行为早处置、早查处。建立落实“卫片执法联席会议制度”,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为总召集人,发改、民宗、生态、水利、农业、交通等12个部门参加,明确成员单位职责分工,按照“管行业就要管耕地保护、管项目就要管依法用地”的原则,对涉及交通、能源、水利、农村村民住宅、设施农用地违法等情况的,与职能部门共同推进问题整改。

近年来,我市叠加推进专项执法行动,加大对耕地领域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。去年,我市开展建筑渣土破坏耕地专项执法行动。通过此次专项整治,大量耕地在行动中恢复了种植条件,并积极复种,在属地乡镇、村、社会企业及广大群众中起到了警示和教育作用。同时,通过移送公安机关,对涉嫌犯罪问题实施高压打击,有力震慑了非法占地、破坏耕地等违法犯罪行为。

比如:2016年5月至2020年7月,杨某、岑某未经依法批准,擅自占用土地,用于窑土堆场,违法用地面积达50816平方米。由于涉嫌犯罪,自然资源规划部门于去年4月将该案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今年2月20日,慈溪市人民法院判决被告人杨某非法占用农用地罪,判处有期徒刑一年,缓刑一年六个月,并处罚金10000元;被告人岑某非法占用农用地罪,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,缓刑一年,并处罚金5000元。

今年,我市将坚决贯彻落实6月9日市政府约谈会要求,进一步加大耕地保护执法力度,以卫片执法和专项行动为抓手,努力实现去年以来新增违法占用耕地基本“清零”、历史违法用地数量持续明显下降。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执法局负责人表示,今年,市资规局将聚焦解决耕地保护难点堵点问题,进一步深化自然资源执法督察制度体系建设,不断加大无视国家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占用耕地问题的打击力度,发现一起、查处一起、整改一起,坚决消除违法状态,守住耕地保护红线。



象山县晚塘乡农田

撰文 李芮 史俊超 张洁敏
本版图片由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供

宁海县长街下洋涂万亩方非粮化整治后